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8樓

承辦人：江羽欣

電話：03-3322101#6868

電子信箱：1001145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中央警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交公字第10700139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桃園客運106年度地方獎學金實施計畫(1070013952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桃園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提供106年度地方獎學金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桃園汽車客運(股)公司106年度地方獎學金實施計畫」續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本局前以107年1月4日桃交公字第1060056212號函(諒達)請貴校提送符合條件之申請名冊予桃園客運，經查旨揭獎學金尚有名額，請貴校再檢視是否有符合條件之學生，並於107年4月27日前踴躍提出申請，倘有疑問請逕洽該公司高先生(03-3758353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大專院校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(含國立)(市立新屋高級中學籌備處除外)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桃園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

中央警察大學--簽稿會核表

公文文號：1070003437

主旨：有關桃園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提供106年度地方獎學金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意見	簽辦人員
第2層決行 一、經查本案申請資格為未享有公費之學生。 二、奉核後，擬刊登在本處網站首頁獎學金專區，並請符合案內資格且有意申請之同學，於本（107）年4月26日前檢附相關證明表件送本處彙辦。	學生事務處 中隊長 吳玟玲 107/04/13 08:41
陳核	學生事務處 組長 廖效詮 107/04/13 09:46
如擬	學生事務處 學生事務長 王勝盟 107/04/13 11:47
	學生事務處 中隊長 吳玟玲